

商丘法院  
知识产权审判白皮书  
(2020-2022)

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年4月

# 目 录

前言 .....	1
一、聚焦司法办案,着力提升审判质效 .....	2
二、严格赔偿责任,全面提升保护力度 .....	6
三、依法审理案件,严惩违法犯罪行为 .....	7
四、优化审理模式,缩短审判诉讼周期 .....	8
五、创新工作方法,提供高效便民服务 .....	8
六、加大宣传力度,营造知产保护氛围 .....	9
七、加强队伍建设,提升司法应对能力 .....	10
结语 .....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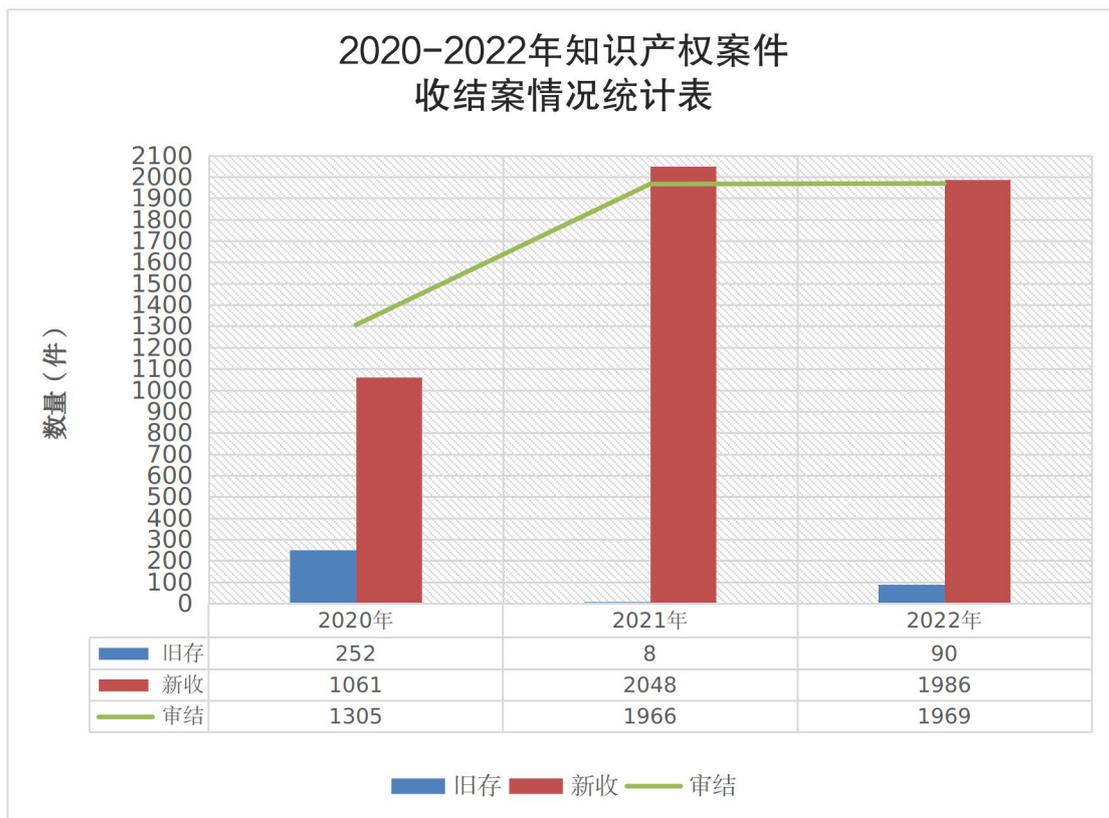
# 前言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指出，要“加强知识产权法治保障，形成支持全面创新的基础制度”，这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工作提供了战略指引。

近年来，商丘法院高度重视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意见》、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全面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二十项措施》等文件精神，牢固树立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的理念，坚持严格保护、统筹协调、重点突破、同等保护政策，强化审判职能，实施最严格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不断推进知识产权保护体系的完善，助力优化营商环境创新行动。

为更好发挥知识产权审判在保护创新、维护公平竞争、推动高质量发展等方面的司法职能作用，商丘法院对2020年至2022年以来审理的知识产权纠纷案件进行分类剖析，以白皮书的形式向社会公开发布，以期通过这种形式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主导作用，不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 一、聚焦司法办案，着力提升审判质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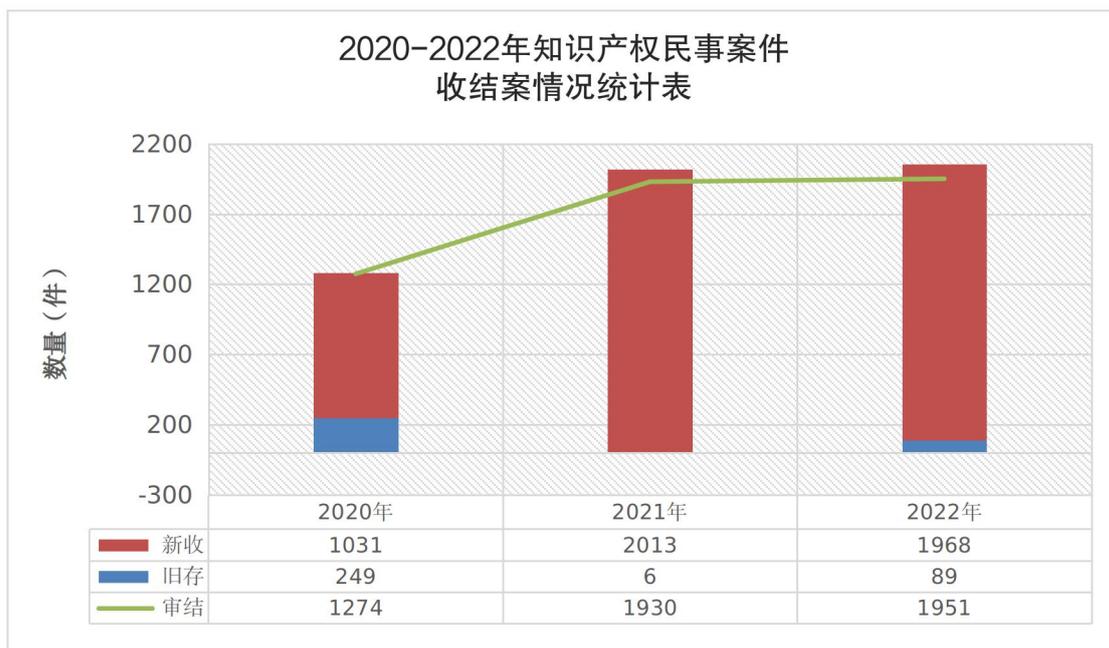


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商丘两级法院受理知识产权案件共计5347件，审结5240件，结案率97.99%。三年期间，知识产权受理案件数以年均40%以上的速度增长，结案数和结案率亦同步攀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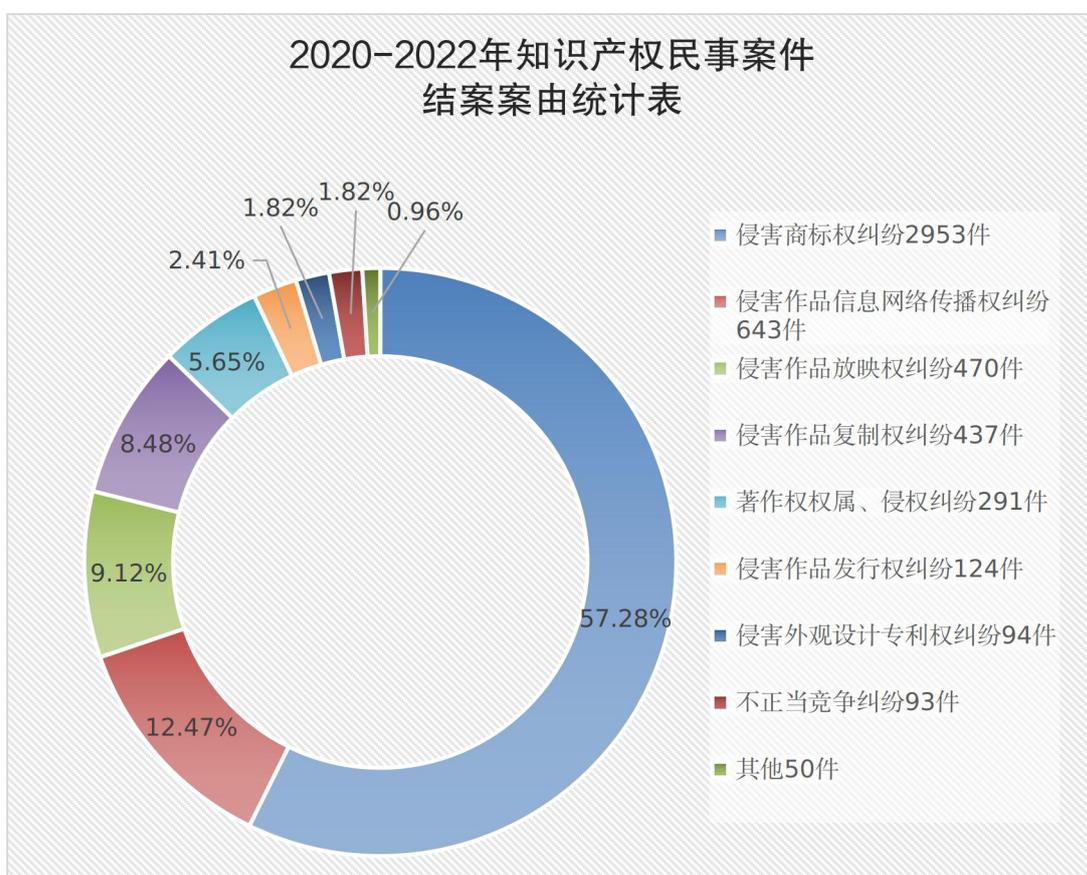


其中，民事案件5261件，占比98.39%；刑事案件86件，占比1.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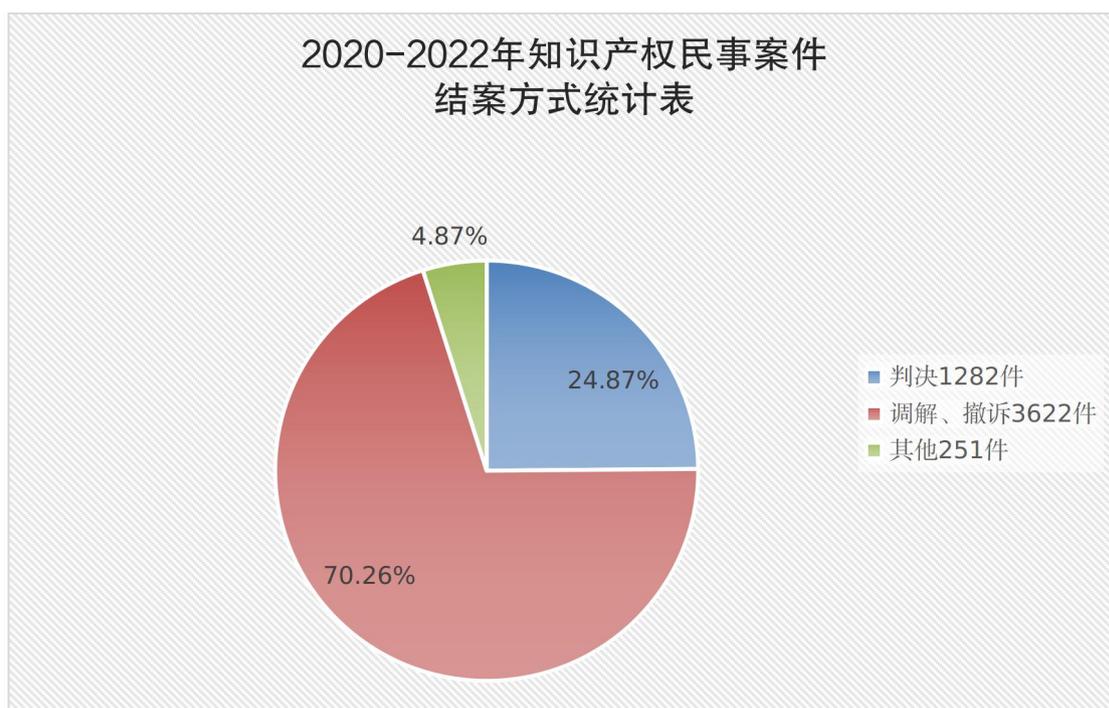
## （一）知识产权民事案件办理情况



知识产权民事案件5261件,审结5155件,结案率97.98%,  
结案率同比上升0.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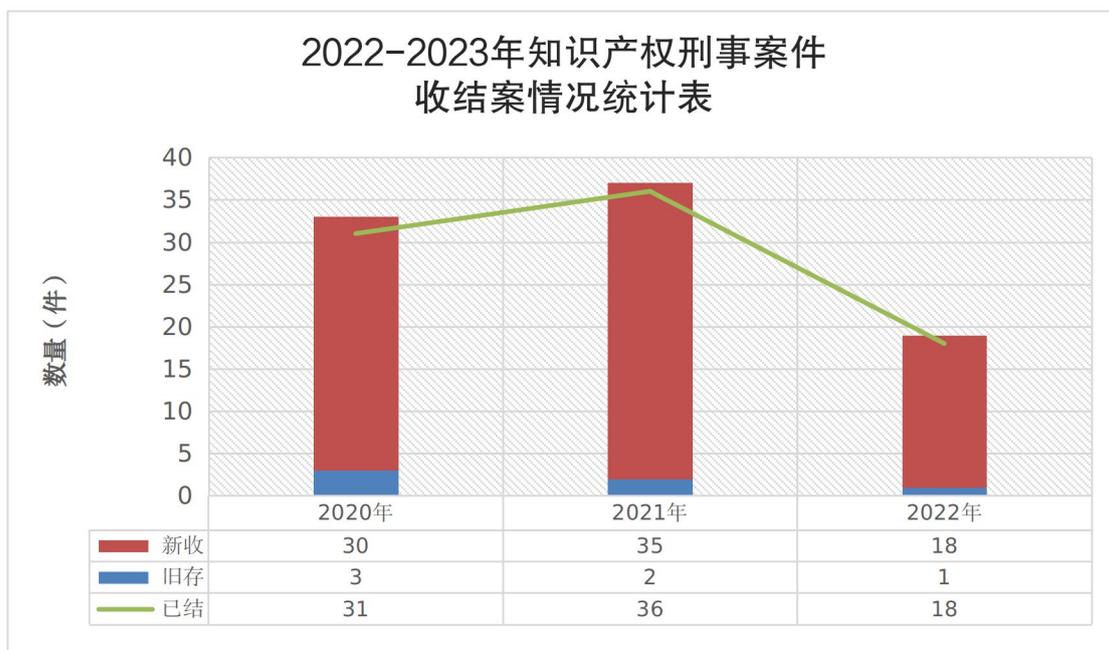


按照结案案由进行分类，侵害商标权纠纷 2953 件，占比 57.28%；侵害作品信息网络传播权纠纷 643 件，占比 12.47%；侵害作品放映权纠纷 470 件，占比 9.12%；侵害作品复制权纠纷 437 件，占比 8.48%；著作权权属、侵权纠纷 291 件，占比 5.65%；侵害作品发行权纠纷 124 件，占比 2.41%；侵害外观设计专利权纠纷 94 件，占比 1.82%；不正当竞争纠纷 93 件，占比 1.82%；其他知识产权案件 50 件（知识产权与竞争纠纷 12 件、特许经营合同纠纷 9 件、知识产权权属、侵权纠纷 9 件、侵害出版者权纠纷 2 件、侵害商业秘密纠纷 2 件、侵害作品发表权纠纷 1 件、技术服务合同纠纷 5 件、商标合同纠纷 1 件、商标权权属、侵权纠纷 1 件、虚假宣传纠纷 2 件、专利权权属、侵权纠纷 1 件、合同纠纷 1 件、技术合同纠纷 1 件、技术转让纠纷 1 件、计算机软件开发合同纠纷 2 件），占比 0.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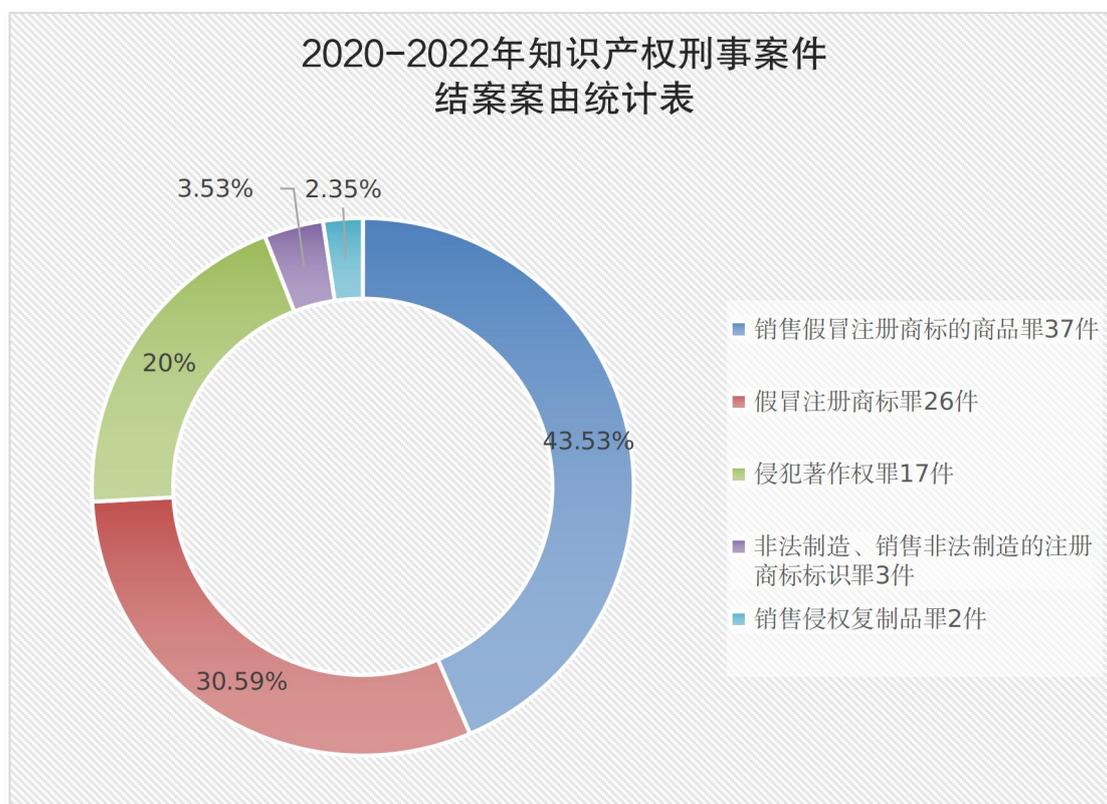


按照结案方式进行分类，以判决处理 1282 件，判决率 24.87%；调解、撤诉 3622 件，调解撤诉率 70.26%。

## （二）知识产权刑事案件



知识产权刑事案件 86 件，审结 85 件，结案率 98.83%。



按照结案案由进行分类,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 37 件, 占比 43.53%; 假冒注册商标罪 26 件, 占比 30.59%; 侵犯著作权罪 17 件, 占比 20%; 非法制造、销售非法制造的注册商标标识罪 3 件, 占比 3.53%; 销售侵权复制品罪 2 件, 占比 2.35%。

## **二、严格赔偿责任，全面提升保护力度**

坚持全面赔偿原则，给予权利人充分救济。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司法解释的规定，准确把握立法精神，用好损害赔偿确定原则，尽量使权利人的损失得以全面弥补，合理的维权成本得到完全补偿，体现对权利人的充分救济。

审结的某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诉商丘市某糕点房侵害商标权纠纷案，考虑到权利人“好吃点”商标的知名度和被告主观侵权故意明显、侵权时间较长等因素，又结合权利人为维权支出的公证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因素，依法确定被告的赔偿数额为 12 万元，一审判决作出后，被告服判息诉，主动联系原告履行了赔偿款。对于侵权人二次侵权且情节严重的，合理适用法定赔偿和当事人约定赔偿标准，依法给予民事制裁，加重其侵权代价。被告李某因销售侵害“清风”注册商标专用权卫生纸与权利人在第一次诉讼期间达成和解，被告承诺不再销售涉案侵权商品，如再销售自愿赔偿权利人 20 万元，次年，被告因再次销售假冒“清风”卫生纸被诉至法院，法院依法认定双方前案约定的赔偿标准有效，本案依据前案约定赔偿标准判决被告赔偿经济损失 20 万元，有力打击了重复侵权行为。

### 三、依法审理案件，严惩违法犯罪行为

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刑事审判的震慑作用，严厉打击侵害知识产权的犯罪行为，准确把握知识产权刑事法律关系与民事法律关系的界限，依法严惩网络知识产权侵权犯罪，向社会树立“网络并非法外之地”的司法理念。高度重视刑事财产刑的运用，切断犯罪分子经济基础，防范其再次侵犯知识产权法益的可能。

审结被告人陈某侵犯著作权案中，被告人陈某某伙同被告人蔡某以盈利为目的，共同开设运营名为“冰封西游”的游戏私服，非法经营数额 174 万余元，获利 106 万余元，依法认定二被告人构成侵犯著作权罪，分别判处有期徒刑五年和三年六个月，并处罚金 55 万元和 51 万元。

审结被告人陆某某、李某某、赵某某销售伪劣种子案中，被告人陆某某以牟利为目的，将其以 16720 元购买、用于做饲料和芽菜苗的 7600 斤豌豆，冒充“中豌九号”豌豆种，先后两次共计 20770 元销售给被告人赵某某。赵某某以牟利为目的，在明知是三无产品假种子的情况下，以 30660 元销售给被告人李某某。李某某以牟利为目的，在明知是三无产品假种子的情况下，冒充“中豌九号”种子以 42500 元销售给肖某某。该批假豌豆种被 5 农户购买后种植。经鉴定，造成农户损失 14 万余元。陆某某、李某某、赵某某分别获利 4050 元、11840 元、9890 元。案发后，肖某某赔偿 5 农户损失，陆某某归案后退赔 8 万元，由肖某某赔付被害人。依法认定三被告人构成销售伪劣种子罪，分别判处被告人陆某

某、李某某、赵某某有期徒刑二年六个月、二年十个月、二年十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二万元、三万元、三万元，对被告人李某某、赵某某违法所得 11840 元、9890 元予以追缴，上缴国库。

#### **四、优化审理模式，缩短审判诉讼周期**

知识产权民事纠纷大多案情事实清楚，双方最大争议是赔偿问题，商丘法院严格遵循依法调解、调解优先原则，立足案结事了、和谐司法，努力创新调解工作方法。

睢阳区法院成功调解一批涉及地方戏作品著作权纠纷案，该案涉及侵权作品 118 件，被诉侵权作品数量多，又系互联网侵权，案情复杂，经过 2 天的证据交换以及前后两次开庭审理，在查清案件事实的基础上，积极与被告某知名网站法务沟通，最终确定了这批系列案整体打包赔偿方案，双方握手言和，继而商谈合作事宜。

2021 年 3 月，韩国知名动漫公司罗伊视效动漫有限公司向睢阳区法院提起 48 件维权诉讼案件，在确认原告主体及侵权证据的基础上，睢阳区法院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送达开庭传票，组织双方线上线下调解，历时 25 天成功调解 46 件，另外 2 件因被告下落不明依法公告送达后缺席审判。

#### **五、创新工作方法，提供高效便民服务**

积极依托智慧法院平台，开展线上送达、开庭、调解等各项工作，通过互联网完成证据交换和在线庭审，让在线办案成为办案优选项，实现“线下纠纷、线上解决、线上调解”，以最低的成本化解当事人之间的矛盾纠纷。2020 年以来，商

丘法院知识产权民事案件调解、撤诉共 3622 件，调解撤诉率 70.26%。商丘法院发布《商标侵权案件裁判方法指南》《商标侵权案件要素式判决书样式》等规范性文件，并研究制定《知识产权案件判决赔偿标准规范指引》，明确类案裁判方法及赔偿标准，切实提高办案质效，满足新时代人民群众多元化司法需求。

## **六、加大宣传力度，营造知产保护氛围**

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法治环境需要大力改善，群众对知识产权保护的意识还要进一步增强，特别是乡镇个体工商户在被诉后，无法举证涉案侵权产品的合法来源，败诉赔偿的占绝大多数，真正举证出涉案商品合法进货渠道的案件少之又少。商丘法院在北海路“法治广场”组织开展“4·26 世界知识产权日”宣传周活动，发放知识产权法律宣传彩页 500 余份，采用以案说法的方式对商标、作品等基本知识进行讲解，现场展示各类假冒伪劣商品 120 余件，教会群众如何识别假货，参加展览、旁听的群众达 500 余人。积极邀请群众旁听庭审，邀请个体工商户、市场监督管理局干部、群众旁听庭审，收到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为更好推动淮海经济区高质量发展，促进淮海经济区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一体化发展，聚力打造省际知识产权协同保护示范样板，2021 年 12 月，商丘中院与徐州中院等十家中院共同签署《淮海经济区知识产权司法协同保护工作框架协议》，联合发布 2021 年、2022 年淮海经济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典型案例。

保持宣传工作常态化，通过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手机报等形式推送知识产权保护典型案例和法律法规，让更多群众了解知识产权，自觉抵制侵权盗版行为。

## **七、加强队伍建设，提升司法应对能力**

知识产权案件专业性较强，需要专业法官审理专门案件。商丘法院高度重视知识产权审判团队的培训和学习交流，培养知识产权领域专业化人才。参加最高院、省法院组织的全国法院知识产权审判实务培训班、“一带一路”审判实务研修班等，促进法官更新裁判理念，提升专业化能力。与徐州中院等十家中院共同签署《淮海经济区知识产权司法协同保护工作框架协议》，加强与其他中院的知识产权司法审判业务交流和合作。出台《河南省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保护知识产权问题的工作方案》，商丘两级法院就知识产权案件审判进行沟通和指导，进一步提升知识产权专业化裁判能力和水平。

为了保障知识产权“三合一”审判模式的贯彻落实，睢阳区法院抽调5名员额法官成立“知识产权审判专业合议庭”，合议庭成员既有审判经验丰富的副院长、刑事审判庭副庭长，也有获得“全省法院审判业务专家”称号的业务骨干，专门的审判力量保证了知识产权“三合一”审判模式下的审判质量。

加强司法调研工作，总结审判经验。对知识产权审判中的难点和前瞻性问题开展有针对性的理论研究和经验总结，撰写调研文章、典型案例。永城市法院审理的陆某某、李某

某、赵某某销售伪劣种子案和魏某华销售伪劣种子案入选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的种业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典型案例。在这两个典型案例中，永城市法院依法严惩销售伪劣种子的坑农害农行为，切实加大种业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力度，促进农业种业领域科技创新，营造有利于创新的行业环境和法治环境。

## 结 语

2023年，商丘法院将进一步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知识产权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紧密围绕贯彻落实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十四五”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意见等工作部署，将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知识产权司法专业化、精细化发展为目标，充分发挥司法保护知识产权的职能作用，持续加大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力度，着力打造符合知识产权审判事业发展需要的专业队伍，发挥知识产权审判集中管辖优势，不断提升司法保护促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的能力，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新期待、新要求，为服务商丘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为优质高效的知识产权司法保障。